三亚市崖州区司法局责任清单编制说明

 根据《中共三亚市崖州区委员会关于印发<三亚市崖州区“制度建设年”行动方案>的通知》（崖州委〔2021〕181号）文件精神，我局编制形成《三亚市崖州区司法局责任清单》，现将有关内容作说明如下：

 一、部门主要职责和具体工作事项

  **（一） 主要职责**

 根据区委、区政府核定“三定”规定，我局承担主要职责共10项。

 **（二）具体工作事项**

经梳理，深化细化具体工作事项共44项。

 二、与相关部门的职责边界

 无。

 三、事中事后监管制度

 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及我局主要职责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事中事后监管制度1项。

 四、公共服务事项

 经梳理，确定我局公共服务事项共4项。